告家长书

尊敬的家长：

为全面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和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义务教育课后服务工作的通知》,更好促进中小学生健康成长，本学期，我校将全面开展课后服务工作。

课后服务以“5+2”的模式进行，即学校每周5天（法定节假日、休息日除外）都开展课后服务和晚自习，七八年级20:00结束，九年级20:10结束。

参加课后服务的同学，以相同或相似年级进行编班，每班在50人以内。课后服务内容包括自主完成作业、社团活动、提优补习、专题教育、素质养成等课程。课后服务采取自愿的原则，由学生及家长提出书面申请，经学校审核后，方可参加。课后服务原则上以一学期为相对固定期。

家长要教育好孩子，在课后服务期间，要自觉遵守学校规章制度，服从安排，不得私自离校。如遇特殊情况，不能参加当天的课后服务，需由家长提前向班主任请假。**课后服务结束，家长要准时到校接孩子，注意路上交通安全，交通安全由学生和家长负责。**

课后服务按照省教育厅、省发展改革委和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中小学课后服务工作的通知》（苏教财〔2020〕2号）规定的标准和要求收取课后服务费，对建档立卡、低保等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实行减免。

学校欢迎各位家长，能积极主动参与到学校的课后服务工作中来，根据自己的职业、兴趣、特长，成为志愿服务的力量，参与到孩子的成长中来。

各位家长，孩子的教育问题是我们每个家庭的头等大事，希望各位家长积极响应“双减”政策，将课后服务工作落到实处。

 常州市芙蓉初级中学

2021年9月1日

**课后服务需求意向征集表**

班级 姓名 详细家庭住址

联系电话1： 联系电话2：

为确保学生安全，特别是恶劣天气时，参加课后服务学生回家必须由家长接送。

请在下列括号中打钩“√”（勾选其中一项）

1. 经充分考虑，学生自愿申请参加课后服务 （ ）
2. 经充分考虑，学生在家自习，不参加课后服务（ ）

C.如果参加课后服务，是否在食堂就餐 是（ ） 否（ ）

D．如果参加课后服务，回家由家长接送（ ） 学生自行回家（ ）步行还是骑车

学生签字： 家长签字：

芙蓉初级中学课后服务指南

**一、参加对象**

课后服务对象为我校每个有需要的学生。学生、家长根据自身需求，自愿选择是否参加课后服务。课后服务原则上以一学期为相对固定期。

**二、活动内容**

（1）学科辅导。面向全体学生，巩固所学知识。对学有余力的同学进行拓展训练，对学习有困难的学生悉心指导。

（2）作业指导。指导学生认真完成作业，针对作业上有困难的同学提供答疑服务。课后服务时间不以行政班级为单位集体讲授新课。

（3）自主阅读。对提前完成作业的学生，加强学习指导，引导学生做好自我管理，制定学习计划，开展阅读、进行预复习，提升自主学习能力。学校开放图书资源，学生利用班级图书角开展阅读活动，通过开展读书漂流等活动深化阅读效果。

（4）社团拓展。尝试以社团活动的形式开展艺术、体育、科技等多类兴趣活动，尽可能帮助学生发展兴趣特长，满足学生多样化成长需要。

**三、师资安排**

课后服务一般由本校教师承担，也会积极争取学生家长、课程基地等具备资质的社会专业人员或志愿服务力量，为学生提供形式多样的服务。

**四、容纳人数**

参加课后服务的同学，以相同或相似年级进行编班，每班在50人以内。

**五、时间安排**

课后服务“5+2”模式。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休息日除外）下午放学以后开始，根据我校实际，课后服务和晚自习七八年级20:00结束，九年级20:10结束。

**六、收费事项**

课后服务按照省教育厅、省发展改革委和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中小学课后服务工作的通知》（苏教财〔2020〕2号）规定的标准和要求收取课后服务费。

**七、安全措施**

学校将把加强安全管理和落实疫情防控常态化要求放在课后服务工作的首位，建立健全安全卫生管理制度，明确安全卫生管理责任，保障师生在校期间校园封闭管理。加强师生安全卫生教育、技能培训、应急演练，加强门卫、教室、实验室、体育馆等安全管理，定期排查及时消除隐患。制定落实考勤、监管、交接班、放学护送等制度，确保学生人身安全。要对校内外参与课后服务人员的品德、健康、资质等严格把关，严禁商业广告、商业活动进校园。

**八、特别提醒：**

1.由于晚自习结束较晚，建议家长到校接孩子，如果不能确保，出于安全考虑，不建议这些学生参加；

2.学生由于身体等原因不适合参加课后服务及晚自习的，出于保护学生身心健康，不建议这些学生参加。